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

樓

承辦人:陳世嘉

電話:06-2991111#8346

傳真: 06-2995759

電子信箱: csc12@mail. tainan. gov. tw

受文者:臺南市後壁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16日

發文字號:南市社助字第11311543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函影本1件 (1154379AOB_ATTCH1. pdf)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辦理113學年度第1學期「助學金」受理申請事宜,前項助學金受理申請期間自113年9月 10日起至113年10月10日止,請轉知學校及受災災民知 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113年8月13日賬基字第 0001130267號函(如附件)辦理。
- 二、該基金會為協助因重大天然災害災區低收入弱勢受災家庭子女解決就學困難,訂有「助學金」申請辦法,符合申請者請填寫申請表件並備妥相關文件,由受災家庭子女就學之學校彙總後寄交該會提出申請(免備文)。
- 三、有關助學金申請資格及表單,敬請參閱該會網站 https://www.tf4dr.org/。

正本: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各區公所

副本:本局社會救助科電 2024/08/16 文